

2010 年縣市合併改制五都，倉促上路，未經妥善安排規劃，運行至今後遺症不斷，造成國內資源分配不均，非五都縣市財政狀況更顯困窘，縣市合後新成立之直轄市，更是問題重重，包括國立高中職改隸、健保費爭議、雙行政中心運行不良等，皆未解決，如今又拋出新縣市合併，本席要求，行政院應對未來國土規劃提出可長可久規劃，避免重蹈五都倉促改制覆轍，而不是放任官員大放「風向球」測試輿論動向，徒增地方政府困擾及民心不安。

提案人：陳歐珀

連署人：管碧玲 林岱樺 尤美女 林佳龍 吳宜臻

葉宜津 田秋堇 陳亭妃 劉權豪 陳節如

何欣純 林淑芬 陳其邁 魏明谷

主席：本案作如下決定：「函請行政院研處。」請問院會，有無異議？（無）無異議，通過。

進行第十六案，請提案人李委員昆澤說明提案旨趣。

李委員昆澤：（14 時 6 分）主席、各位同仁。本院委員李昆澤等 22 人，針對高雄市政府計畫爭取市民免費進入澄清湖風景區，自來水公司卻要求市府每年提撥 6,900 萬元，以支應所有的人事成本與工程維護費用。雖然近年澄清湖風景區每年門票收入僅約 2,900 萬元，尚虧損 4,000 萬元，惟其中每年人事費用卻高達 4,900 萬元，況且政府每年還編預算補助，要求市府負擔包括人事費在內之所有費用，顯不合理。澄清湖不但是南台灣指標性風景點，對日本觀光客頗具吸引力，高雄市民更對澄清湖有好印象，基於資源共享、推動觀光發展，政府資源應該站在共享、合作的立場，發揮最大的效益，爰此，要求自來水公司所屬的澄清湖風景區應開放免費入園。是否有當，敬請公決。

第十六案：

本院委員李昆澤、陳其邁、林岱樺、邱志偉、趙天麟等 22 人，針對高雄市政府計畫爭取市民免費進入澄清湖風景區，自來水公司卻要求市府每年提撥 6,900 萬元，以支應所有的人事成本與工程維護費用。雖然近年澄清湖風景區每年門票收入僅約 2,900 萬元，尚虧損 4,000 萬元，惟其中每年人事費用卻高達 4,900 萬元，況且政府每年還編預算補助，要求市府負擔包括人事費在內之所有費用，顯不合理。澄清湖不但是南台灣指標性風景點，對日本觀光客頗具吸引力，高雄市民更對澄清湖有好印象，基於資源共享、推動觀光發展，政府資源應該站在共享、合作的立場，發揮最大的效益，爰此，要求自來水公司所屬的澄清湖風景區應開放免費入園。是否有當，請公決案。

說明：

一、自來水公司所屬的澄清湖風景區是南台灣知名景點，但高額門票讓遊客卻步；此外，回饋市民免費入園時間限制在清晨六點以前，造成使用率與入園人數偏低。因此，高雄市政府基於活化園區、推動觀光與提供市民休閒場地的立場，與自來水公司協商，提出未來風景區內的整修、清潔由市府接手，換取高雄市民免費入場。

二、日前自來水公司發函給高市府，指澄清湖風景區每年的門票收入約 2,900 萬元，尚虧損 4,000 萬元，若是市府要求市民免費入園，則應每年提撥 6,900 萬元給水公司，以支付工程維護